

# 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湖工职改办〔2023〕 1 号

---

## 关于 2023 年教师专业技术职务 水平能力测试工作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和《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文件精神，推进新时代学校教师队伍建设改革、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升教师教育教学水平，科学做好学校教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水平能力测试工作，根据湖北省职改办职称评审工作水平能力测试要求，结合学校工作实际，经学校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同意，现将 2023 年教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水平能力测试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请遵照执行。

### 一、测试组织

学校教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水平能力测试工作在学校职称改革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由学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人事处、教务处、发展规划处负责承办具体工作。

## 二、测试原则

坚持客观、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坚持师德与业务考察并重，注重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原则；坚持多元、多维度、定性和定量评价相结合的原则；坚持发展性评价原则。

## 三、测试对象

符合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审有关规定，近一段时间拟申报评审相应级别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未取得相应水平能力测试有效合格证书的教师（含辅导员老师）。

## 四、测试方法

通过组织专家现场测试、测评专家随机听课和近两年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价 3 个维度，按照评分标准和权重，评定出最终成绩作为水平能力测试结果。

若本年度学校组织了教学能力大赛和辅导员能力大赛，参加校级比赛的成绩可以代替专家现场测试成绩；校级一等奖及以上教学能力大赛获奖教师和教学能力大赛专家（2022、2023 年担任湖北省教学能力大赛专家评委、省赛磨课专家，校级教学能力大赛评委，2021、2022 获得省级教学能力大赛二等奖以上团队的二级学院院长）免水平能力测试。

## 五、评分标准及应用

教师水平能力测试成绩总分为 100 分。现场测试成绩占 50%，督导组、领导干部、测评专家随机听课评分占 30%，近两年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占 20%。其中教师系列现场测试，现场讲解占 70%、教案占 30%；辅导员系列现场测试成绩直接取现场讲解成绩。

根据学校职称评审办法，实际参加现场测试人数综合成绩前90%的教师水平能力测试合格。

## 六、现场测试内容及要求

1. 初级职称水平能力测试，教师系列自选一个完整知识点（或技能点）进行无学生8分钟课堂教学展示，辅导员系列进行5分钟案例分析。

2. 中级职称水平能力测试，教师系列选取1次课（或1个任务）内容进行限时8分钟的教学设计与实施讲解，辅导员系列进行限时10分钟的“师说师语”（讲述自己亲自参与负责的育人故事）。

3. 高级职称水平能力测试，教师系列选取1门课进行限时15分钟的课程整体设计与实施讲解，辅导员系列进行限时15分钟的理论宣讲。

要求：测试对象采取图文并茂的PPT辅助讲解。

## 七、其它事项

1. 报名时间：即日起截至3月27日。

2. 报名方法：教师个人通过校内IP登录学校“办事大厅”，进入一表通系统，在“我的填报”中填写“水平能力测试报名表”。

3. 现场测试的详细时间与地点另行通知。

4. 测试费用：按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专业技术职务评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鄂价费[2001]32号）和省财政厅、省人事厅《关于专业技术职务评审费收费标准调整后具体分解使用标准的通知》（鄂财综发[2003]12号）的规定，高级、中级、初级的测试费分别为100元/人、50元/人和20元/人。测试费

用由参加测试教师缴纳学校财务处。

5. 资料报送及咨询方式

联系人：冯东

办公地点：行政楼 311 室

联系电话：8126002，18963930080

联系 QQ:38030366 邮箱：38030366@qq.com

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3月1日

办公室